

# 芽笼士乃毒罗惹案

# 造成两食客死 摊主罚9000元

叶炜娴 陈如音报道

wxyap@sph.com.sg

24小时新闻热线:

1800-822-7288

MMS传照片: 9191-8727

涉嫌造成两名顾客死于食物中毒的芽笼士乃巴刹罗惹摊摊主, 今早被控3项触犯环境公共卫生条例, 被判最高罚款9000元。

罗惹摊摊主阿劳乌丁(70岁)总共面对三项控状, 包括售卖不合人类食用的食物, 违反食物销售法第15节条文、未维持使用器具如砧板和冰箱托盘的清

## 摊主认为 罚款太重

阿劳乌丁在下判后告诉记者, 自己经营的是小本生意, 因此觉得刑罚太重。

目前摊位执照持有人是他的妻子, 他打算在付清罚款后, 再申请摊位执照。

根据食物销售法第15节条

文, 因此两次触犯环境公共卫生(食物卫生)条例。

环境局呈庭的文件写到, 集体中毒发生后, 卫生部和环境局人员介入调查, 发现摊位非常肮脏, 尤其是在处理食物的地点, 聚集大批蟑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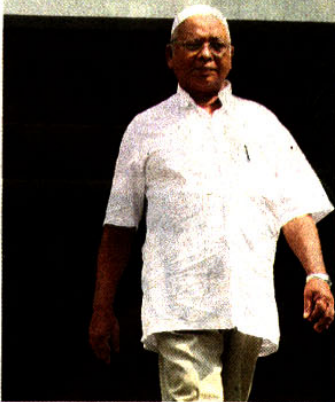
这清楚地表示摊主并没有在摊位内保持清洁, 也没有遵守良好处理食物的方法, 以及正确的个人卫生习惯。

基于集体中毒事件的严重性, 控方要求给予阿劳乌丁最高的罚款, 以适时提醒所有摊主必须严厉遵守良好处理习惯, 以及保持食物卫生的高标准。

文, 初犯者可被罚款最高5000元; 重犯时罚款最高1万元, 或监禁3个月, 或两者兼施。违反食品卫生法者将面对最高罚款2000元。

阿劳乌丁在求情时表示, 由于摊位不能营业1年, 他也找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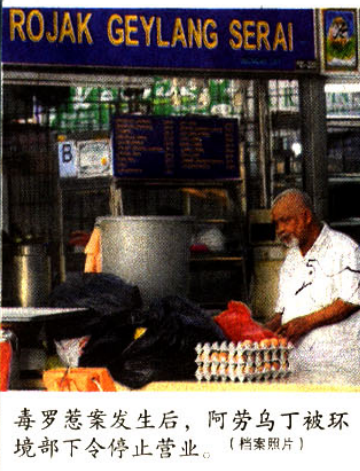
## COURTS



▲罗惹摊摊主阿劳乌丁今早被环境局控上庭, 被判罚款9000元。图/海峡时报

到工作, 面对巨大的经济困难, 恳请法官轻判。

法官最后给予每项控状最高的罚款, 即2000元和5000元, 总共罚款9000元。



毒罗惹案发生后, 阿劳乌丁被环境部下令停止营业。(档案照片)

## 去年4月初发生 造成154人中毒

这起“毒罗惹”在去年4月初发生, 154人吃了印度罗惹后集体食物中毒, 其中48人入院接受治疗, 包括不幸丧命的阿米娜(57岁)和诺艾妮(59岁)。

验尸庭今年2月裁决她们死于食物中毒, 判为意外。

验尸官杨启英指这起事

件是“芽笼士乃罗惹”摊引发的, 虽然知道引起中毒的是副溶血弧菌, 却无法确定哪一种食材受细菌污染, 只知可能是受污染的鱼、甲壳类海鲜或其他海鲜。

证据也显示, 事件可能是交叉污染引致, 但无法确定污染的方式。